

你所不知道的聊城

□ 耿仁国

喇叭,在阳谷县是一种颇受群众喜爱和欢迎的民间艺术形式。

在阳谷民间,谁家红白事,为表示隆重,都要请喇叭班,吹吹打打,热热闹闹,用一众乐器演绎喜怒哀乐,或喜庆欢快或凄婉绵长的声音震撼着人们的心灵,吹走了旧日凄惨苦涩的岁月,也吹来了花好月圆、幸福美好的新生活。

一

喇叭,在鲁西多数地方被称之为响器,主要乐器是唢呐,其他包括笙、笛、管、弦、边鼓、战鼓、大锣、梆子等十余种。喇叭全班一般为十二人,如另加演唱,可达十五六人之多,但视主家事情之大小:豪门富家,场面隆重,用的人就多;一般门户,事情从简,十个或八个人均可,甚至会用六个或四个人。

喇叭吹的曲牌很多,用法也有区别:结婚就用《百鸟朝凤》《小放牛》等喜庆欢快的曲子;丧事就用豫剧中的《诸葛亮吊孝》等哀婉凄清的曲子。曲牌的吹奏非常严格,不能乱用。

艺人们靠吹奏技艺谋生。谁家逢喜事、丧事、过周年等往往都会请喇叭班。在办事前几天,最晚前一天下请柬。届时艺人准时到达,主家招待得十分周到——好烟好酒,肴饌丰盛,杯盘满桌。作为报酬,有给钱的,有给馒头的。每次有活儿,艺人都早早起来步行去,几里、十几里、几十里远,不管刮风下雨下雪都得去,为的是养家糊口。没有活儿的时候,他们就种几亩薄田,辛勤劳作,维持生计。

二

邓楼村位于阳谷县城北15公里、郭屯镇政府驻地西南3.5公里处,聊阳公路以西,北距聊城市25公里。全村共有200户,600余人,主要有张、王两姓。

邓楼喇叭班成立于民国初期,延续至今,百余年来,绵延不衰。在阳谷以北、莘县以东、聊城以南一

邓楼喇叭

带声名远播,民间称之为“邓楼喇叭”。

王发武(?—1947),小名王痴子,邓楼喇叭班首任班主,一把唢呐吹得惊天动地泣鬼神,民国初年远近闻名。

1947年,王发武去世后,他的侄子王长代成为该班之主。

王长代(1911—?),幼年丧父,由其叔父王发武抚养。八岁时,拜安乐镇喇叭班班主顾金山为师,跟班学艺。初学当当齿(一种乐器)、大锣,后攻吹唢呐、操管弦。他天资聪颖、悟性强,三年出师,回本村加入叔父王发武和其徒弟张忠臣、张忠顺的喇叭班,边学边练。至20世纪30年代,功底逐渐深厚。他对唢呐、笙、管、笛、箫、锣鼓等十余种乐器,无不擅长;对曲牌节奏烂熟于心,吹弹起来,悠扬动听,在阳谷城北一带声名远扬,曾被赞为“王长在”。至20世纪80年代,古稀之年的他仍精神矍铄,遇有婚丧之事,尚能应邀出门。

三

邓楼喇叭不仅是民间技艺的传承,在战争年代,它还被赋予了艺术之外的社会担当。抗日战争时期,喇叭班配合游击战争,以吹唱为号召,发动群众投身抗日洪流。

1947年,冀鲁豫军区在莘县妹冢区柳屯办了一期艺人训练班,包括喇叭、大鼓、评书等门类。邓楼喇叭班的王长代、张金麟、张金义等人参加了培训。结业后,他们奔赴太行军区,为中央领导向全国公布《中国土地法大纲》的大会执行礼仪奏乐。回来后,上级给他们颁发了奖状,每人还发了一枚毛主席纪念章。

1956年农历正月十五,是邓楼村历史上最热闹、最值得回忆的一天,邓楼喇叭班在村里演奏,欢度元宵节。板鼓一响,乐器齐鸣,鼓、锣、梆子、唢呐、笙、大笛、小笛、弦子,各种乐器响成一片,吸引了全村男女老少前来观赏。大家把喇叭班围在中间,喜笑颜开。张金义的大笛子、王庆才的小笛子、张金村的笙、王富田的二胡、张金海的小鼓,各种乐器此起彼伏,交织成欢快



20世纪80年代初期,邓楼喇叭班演奏场景。李健 摄

热烈的乐章。尤其是王长代吹奏的唢呐名曲《百鸟朝凤》,堪称一绝。只见他气息流转,指法翻飞,布谷催春、鹧鸪呼伴、画眉争鸣、百灵亮嗓……种种鸟鸣惟妙惟肖,仿佛将一片生机盎然的森林搬到了人们眼前。

20世纪50年代初期,山东省人民广播电台曾对王长代吹奏的《百鸟朝凤》及京梆、豫剧等曲调进行录音,并制作成广播节目在全省播放,受到人民群众欢迎。

1984年、1988年,山东电视台两次专程来到邓楼村,为喇叭班录制了专题节目并进行了录音,其精湛技艺获得一致好评。

光阴荏苒,几十年过去了,老艺人们大多已去世。进入新时代,年轻人接过老艺人的手艺,组成音乐班,购置了汽车、音响、新的乐器等,改装成流动舞台,到各村表演歌舞、演唱戏曲,开展文化下乡活动,继续为阳谷民间艺术和群众文化生活注入新的活力。



□ 张秀荷

盛夏的午后,阳光从窗口倾泻而入,客厅里静悄悄的,只有光影在地板上缓缓移动。我手里拿着一张泛黄的旧照,看了又看。这是一张1970年留下的合影,距今已逾半个世纪,曾在岁月辗转中不知去向,几天前失而复得。

照片上,是三个梳着麻花辫的小姑娘,后排站立的那个,正是年少的我。那年,我们都是冠县梁堂中学初一年级的学生。班里一位女同学去冠县国营东方红照相馆拍了张照片,我和巧环、月娟非常羡慕。三个人凑在一起,当即约定要去拍一张合影。那时,拍一寸照片要三毛五分钱,我们盘算着,合拍一张,既能省下钱,又能满足心愿。

我和巧环都是走读生,平日里从无闲钱。唯有月娟住校,家境稍好,能攒下一些零花钱,照相的事不必特意同父母商量。那日放学,我忐忑不安地走回家,鼓起勇气同母亲说了照相的心愿,原以为会被拒绝,不料母亲笑着应允,还把照相的钱给了我。我攥着钱,一路飞奔到巧环家,恰逢她也征得了父母的同意。我们两个手拉着手,满心都是藏不住的欢喜。

终于盼来了天气晴好的星期天,我们都穿上最好的衣服,一样的藏青色长裤,巧环和月娟都穿了洋布印花上衣,我穿的是淡紫色、白色方格面料小翻领衬衫。

清晨的风里,裹着槐花的香甜。我们各骑一辆自行车从梁堂出发,走出老街,右转向北便是去往冠县的土路。土路坑洼不平,车轮碾过,尘土飞扬,却挡不住我们雀跃的心情。很快我们便骑过二千渠上的小桥,渠水潺潺,像演奏着一首欢快的歌;路旁的杨树郁郁葱葱,枝叶在风中轻轻摇晃。那时的我们,觉得自

己是天底下最神气的小姑娘,前路坦荡,仿佛世间所有的美好都在等着我们。

不多时,我们就来到冠县县城。从南关进城,沿着大街一路向北,走到东风路口右转,便看到路南“国营东方红照相馆”的门头。那是我们心心念念了许久的地方,不由得加快了速度。

在照相馆门口停稳了自行车,我们三个面对面站着,相互理了一下被风吹乱的头发,又彼此叮嘱:要面带微笑,麻花辫一前一后,眼睛要看向远方,把最好的模样留在照片里。

走进照相馆,右侧的办公窗口半开着,里面的工作人员神情高冷,带着几分孤傲。可我们满心都是即将照相的欢喜,哪里顾得上看他们脸色。我们兴冲冲地说明来意,那人低头写着单据,淡淡吐出三个字:三毛五。我们仨一人拿出一毛二,交给她三毛六分钱,对方找回来一分钱的硬币,还有两张照相凭证。我拿起两张纸条,一张收好作为领取照片的凭证,另一张交给摄影师。可那枚一分硬币,却让我们仨推来让去,谁也不肯收下。最后,我仗着班干部的身份,把那枚硬币塞进月娟手里,她红着脸,轻轻揣进兜。

摄影室的屋子不算宽敞,正中央的三脚架上立着照相机,上面罩着黑面红里的厚布,摄影师俯身钻进布里调试镜头,巧环和月娟并肩坐在长凳上,我站在后排她们两个中间。摄影师喊一声“别动”,快门“咔嚓”一响,1970年的那个初夏,三个少女的笑颜便被永远定格。

十天后,我们如约取回了三张照片,每人一张,底片交由月娟保管。那时的我们认为,三个人的友谊就像这张照片,朝夕相守,不离不弃。但是,我们终究还是走散了——我读完高中,远赴他乡求学;巧环初中



作者(中)与同学合影

毕业,进了供销社;月娟毕业后回乡务农,后来远嫁四川,山水迢迢,从此杳无音信。这张合照,也在我一次次辗转搬家后找不到了。

这份遗憾,在我心底藏了许多年。直到几天前,我重回故里,在老屋的旧书橱里,无意间翻出了这张照片。相纸早已泛黄,边角微微卷起,上面还有一道浅浅的裂痕。照片里的我们,眼神澄澈,麻花辫垂在肩头,脸上是少年不识愁滋味的坦然。那一刻,所有的记忆都顺着这道裂痕涌来:巧环乌黑的长辫子,月娟攥着那一分钱时微红的脸颊,照相馆里的“咔嚓”一响……一切都清晰如昨。

时光匆匆,一别经年。此刻我凝视着照片,心里念着久未谋面的巧环,念着远在四川的月娟,她们不会在某个闲暇的午后,也翻出这张旧照,想起1970年的那个初夏,想起冠县国营东方红照相馆,想起我们三个骑着自行车奔向远方的模样?

(图片由作者提供)